

中文科教學研討會：語文新課程的教與學

香港中文大學

2006年6月10日

用普通話教中文：課程整合初探

林建平

香港中文大學普通話教育研究及發展中心

一、問題的提出

在香港，人們使用 PMI 這個術語，主要有兩個含義：第一、指普通話作為中文科的授課語言；第二、普通話作為英文科以外的其他科目的授課語言（這種 PMI 的學校很少）。文中的 PMI，指的是第一種含義。

小學中國語文教育研究學會（小語會）與語常會做過問卷調查，據“全港中小學推行〈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〉概況問卷調查（2005/06 年度）”顯示，現已推行普通話教中文的學校有 125 所，佔回收問卷學校 446 所的 28%。將於 2006 年-2011 年度推行普通話教中文的學校則有 207 所，由 28% 躍升為 46%。2005 年 12 月，教統局提交立法會的文件顯示，824 所中小學中，有 209 所學校表示已轉用普通話教中文，166 所學校表示，考慮在未來五年以普通話教中文。可以樂觀預期，未來幾年全港將有半數的中小學用普通話教中文。

PMI 將是香港語文教學改革中的一個大趨勢。學校推行 PMI，需要處理好中文科和普通話科的關係，面對課程整合的問題。

二、課程整合的理論基礎

中文科與普通話科的分合問題，早在 80 年代已經引起學者的關注和討論。王培光（1988）認為，就大多數學校的情況來看，中文科和普通話科應該分別設立。在當時，用普通話教中文還沒具備有利條件。中文科與普通話科分科施教，各有好處，優劣互補。

可是，20 年過去了，香港社會在政治、教育各方面都發生了巨大的變化。九七回歸前後的一段時期裏，用普通話教中文的呼聲越來越多。有中學校長認為，從長遠來說，普通話教學應該跟中國語文科合併（許耀賜，1997）。也有中學校長明確指出，普通話科和中文科是不應該分開的；建議取消普通話科，在小一和小二為所有學生全力打好普通話基礎，從小開始至中學，便應將普通話融入中國語文科施教（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二十五期，頁 14）。

我國著名語文教育家呂叔湘（1978）說過，對內地中小學語文教學問題，提出了“（普通話）最好結合語文教學，鍛煉同學講普通話”的觀點。其後，呂叔湘（1985）對傳統語文教學重文輕語的流弊，提出了批評。他認為，小學和中學的語文課應當是既教文又教語，可以有所側重，但是不能只教文，不教語。現在中小學語文課的最大缺點就是名為語文而實際上只有文。

有學者認同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，尤其是上中文課，對提升學生的語感會有好處；並建議由小學開始逐步推行以普通話教授中文科（李志明，2001）。我們認為，用普通話教中文，在課堂以及校園裏創造良好的語言環境，學生毋須長途跋涉遠赴北京，也得“沉浸課程”的好處，讓學生長時間浸濡在普通話的氛圍裏，獲得真正使用語言（real use）的機會，找到了說普通話的感覺，加強聽說讀寫普通話的語感。何謂語感？田本娜（2006）指出，語感就是對語言的感受能力，包括語音感受、語意感受、語言情感色彩的感受等。結合多年來語文教學與研究的心得，她認為，重視語言感受，讀得多，感知得多，語言積累得多，是學習語文的一種好方法。一項調查研究顯示，用普通話教中文，小學生語感的形成和語言能力的提高，明顯高於用粵語教學的受教者；對提高閱讀理解能力的優越性，表現特別明顯（劉筱玲，2005）。

以下就課程整合，提出一些初步的構想。先從中文科和普通話科的關係說起。

2.1 中文科和普通話科的關係

中文科是語文學科，普通話是語言學科，這是教育界同工的共識。唐秀玲（1998）論述本港中小學語文教學時指出，中國語文科以閱讀理解能力和書面表達能力的教學為核心，輔以粵方言聽說能力的鞏固；普通話科則以發展普通話的聽說能力為主。

盧興翹（1999）在討論香港中小學普通話科的特質時，實質在探討語文科和普通話科的本質問題。她提到，內地語文科訓練就是普通話的書面語和口語表達能力的訓練，教語文也就是教普通話。

用普通話教中文，部分教師仍有疑慮。中文教師普通話達到甚麼樣水平才能勝任教學工作？是不是要“達標”後才有資格任教？有的同工還有誤解，認為自己教普通話科還可以，教 PMI 課堂則擔任自己的普通話不夠標準。正如上述的討論，普通話科屬語言教學的學科，普通話作為中文科的教學語言後，“中文科”仍是語文學科，教學目標仍然以培養學生語文能力為依據，性質也不會因轉用教學語言而有所改變。因為，普通話作為中文科的教學語言，我們的最終目的，不是教會學生聽說普通話，而是教給學生聽說讀寫的語文知識和能力（林建平，

2000b)。

2.2 課程整合的探討

《學會學習》(2001) 諮詢文件勾畫出未來十年學校課程發展的路向：中小學的課程框架由八個學習領域、九種共通能力以及價值觀和態度組成。要求中小學生“掌握規範的書面語，能說流利而得體的粵語和普通話。”就小學語文教育來說，未來小一至小三學生以培養聽說能力為主，小四至小六學生則以培養讀寫能力為主。何文勝(2004)從課程設計的角度出發，認為只需要以能力組織課程，而不必以生活內容、文化或情意作為課程組織重心，從而建構聽說讀寫四種能力的元素、結構、序列、訓練點和教學內容。

為方便論述，我們集中討論小學普通話科和中文科的整合問題。眾所周知，語文能力離不開聽、說、讀、寫四種能力，語文教學也離不開聽、說、讀、寫四個範疇。現行小學普通話科和中文科各設聽、說、讀、寫四個範疇：

對非 PMI 學校來說，中文科都以粵語授課，用粵語（方言）講解現代漢語（標準語）的書面語，聽說的是粵語；讀寫則以普通話為本的書面語。這就使中文科的書面語教學跟口語教學出現脫節的現象，也就是聽說教學與讀寫教學分家。學校改用普通話教中文科後，顯而易見的優勢是“言”、“文”一致，聽說的是普通話（口語），讀寫的是規範的現代漢語（書面語）。這時候，給學生提供了“我手寫我口”的機會，學生才能做到真正的“我手寫我口”。

1985 年，呂叔湘先生來港參加普通話教學與測試研討會。會上，他明確提出，語文課的任務應當以口語和書面語的統一體，即普通話和白話文的統一體為教學對象，以聽、說、讀、寫的全面發展為教學的目標（呂叔湘，1985）。

目前中小學普通話科的學習分為四大範疇：聆聽、說話、閱讀、譯寫，其中以聽說為主，讀寫為輔。所謂“閱讀”實際上是朗讀，“譯寫”是指漢字與拼音之間的注音訓練，以學習漢語拼音為具體內容，跟寫作無關。普通話科的“讀”和“寫”跟中文科的讀和寫，名目雖同，實質有異，名不副實。難怪有論者批評普通話科的四種技能訓練為“偽四技”（唐秀玲，1998）。

要想把普通話科併入中文科裏，從課程規劃的角度來看，首先要把“普通話的學習元素”滲透在中文科裏。實踐經驗告訴我們，已經施行 PMI 的中小學，一般先把漢語拼音這個教學內容放在中文科裏進行，也就是說，通過中文教學來學習漢語拼音。這是因為，普通話科和中文科的聽說訓練沒有多大的差別。的確，普通話科和中文科的聽說訓練（包括朗讀能力的訓練），性質上沒有名顯的分別，

只是在教學時，策略與重點有所不同。語言教學（普通話科）的聽說訓練，以傳意溝通為目的；語文教學（PMI）的聽說訓練，層次較高，還兼及思維能力的訓練，聽說能力的培養最終跟讀寫能力相結合：聽和說，聽和讀，聽和寫，互相促進，互相提高。因為，口語是書面語的基礎。四十多年前，呂叔湘（1964）提出“語文教學應該語言和文字並舉”的論點：以語言為基礎，以文字為主導，就是說，文字的教學應該從語言出發，又反過來影響語言，提高語言。今天聽來，還是很能啟發我們的：PMI 課堂要重視口語的聽說訓練。

此外，對聆聽能力的構成，對外漢語教學和語文科基本上有一致的認識：

楊惠元（1996）	張鴻苓（1998）
分析辨別能力	聽話的辨別力
記憶儲存能力	聽話記錄能力
聯想猜測能力	聽話的想像力
概括總結能力	組合語意能力

作為語言學科的普通話科，聆聽能力的構成跟對外漢語教學以及語文科無異。我們可以借鏡對外漢語教學的經驗和研究成果，大力發展 PMI 課堂上的聆聽訓練，設計以能力為主導的學習內容和重點，釐訂不同學習階段的能力發展。現行的普通話科課程綱要，缺乏扎實的語言學習理論，至少我們看不出有甚麼理論根據。曹錦明（2002）通過大量文獻，重新檢視小學聽說教學的學習目標和內容，認同以“能力”為主導，以發展學生的各種聽說能力為中心，擬訂了小學聽說教學須培養學生的各種能力和微技能，選取了適當的教學內容和項目，以配合教學需要。

“天下大勢，分久必合，合久必分。”普通話科和中文科的分科設立，到現在或將來的“結合”，是個自然的發展趨勢。分析了普通話科和中文科聽說讀寫相關的問題後，為中文科和普通話科的合併，展示了合理的理論依據。

我們認為，用普通話教中文，更有利於培養學生對“中華文化”、“文學”的認識，以及掌握好漢語拼音後，可以檢索以拼音序排列的字典、詞典，使用《新華字典》，查閱正確的拼音，翻閱《現代漢語詞典》，積累大量的語匯，培養自學能力，提升讀寫規範字詞的能力。

2.3 漢語拼音教學的討論

施行 PMI 時，教師們馬上面對漢語拼音教學的種種難題：幾年級教？教多少？怎麼教？集中的學，還是分散學？據小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的建議，小四才教聲母、韻母，但是，有的學校在小一（或小二）已經開始用普通話教中文。普

通話科課程綱要顯然跟不上 PMI 的發展需要，遠遠落後於形勢。因此，要實施 PMI，我們得有新的思路，新的教學體系，才能滿足 PMI 的需要。

在內地，正確而熟練地掌握 400 個音節發音是普通話語音教學的基本要求。普通話到底有多少個音節？小學階段，要求學生掌握多少個常用音節？如何進行直呼音節的訓練？《綱要》都沒有說明。目前，中小學普通話科課程綱要中，拼音教學沒有音節的概念，把音節的整體概念拆成零件聲母和韻母，這是走彎路的學習方法，顯然，是不理想的。我們認為，香港中小學漢語拼音的教學體系必須有新的路子，有科研作為基礎，又有教學實踐作為參照，才能走出多年來拼音教學的誤區。筆者的一項調查顯示，小學教師認同“從音節入手，重視整體，直讀法是學習漢語拼音的最佳教學體系（方法）”，表示同意的高達 87.42%（林建平，2006b）。

所謂“直讀法”，是指由已經學過的音節類推新的音節。由淺入深，以舊帶新，難點分散，減輕學習負擔。大量的實驗研究表明，通過直讀法學習漢語拼音，其成效比用拼讀法的佔有優勢。因此，我們認為，初小階段用直讀法教授漢語拼音，讓學生能更集中地更有效地掌握好 400 個音節的發音，從而逐步做到給常用字詞標注正確的拼音。直讀法是學好漢語拼音的最佳方法（林建平，2006a）。

三、幾點思考

3.1 為甚麼要推行 PMI

2000 年 6 月起，大專院校先後進行了幾個 PMI 試驗研究。研究結果都發現，學生在 PMI 課堂中，大大提高了他們聽說普通話的能力。

學校要推行 PMI，目的不是為了提高學生聽說普通話的能力，這不是推行 PMI 的終極目標。應當指出，用普通話學習中文，能夠提升學生的中文能力（包括閱讀、寫作能力）。推行 PMI，小學階段成效要比中學階段明顯，聽說能力的提高尤其突出，因為，小學階段是學習語言的黃金時期，小學生是最佳的“學話的機器”，小學生語言的可塑性很大。只要有有效的言語輸入（聽），就得出有效的言語輸出（說）。這是我們的基本信念。

3.2 PMI 的發展模式

從現實情況看，有的學校推行 PMI，同時，保留了普通話科，實施兩條腿走路的方式，讓語音較標準的教師承擔普通話科的教學任務，充分發揮正音的作用，並存並用，各有分工。也有的學校取消普通話科，把中文科和普通話科合併，

二合為一，但仍重視拼音能力的訓練與評估，科目名稱改為“中文及普通話科”，顯示出以中文教學為核心，兼備普通話科的教學內容（主要是教漢語拼音）。應當指出，“普通話的學習元素”，不限於學話的工具—漢語拼音，普通話的語匯、語用文化等也應當在 PMI 課堂中適當滲透。我們要求學生說得體的普通話。但學生也有說不得體的普通話的時候，這並非聲、韻、調的失誤，往往是南北兩地的文化差異所造成的，也就是語用文化的實際差異。

從“PMI／普通話科”的並存並用，發展到“中文及普通話科”，是個很大的突破，是個質的飛躍。今後，會不會跟內地看齊叫“語文”？假以時日，部分學校以普通話為主要教學語言，除英文科外，其他科目都用普通話授課。這時候，普通話將成為“校園語言”。

3.3 PMI 不是靈丹妙藥

我說過，PMI 不是靈丹妙藥，一吃見效，解決了語文教學中的所有問題，立刻提升學生的語文水平。相反，在實施期間，仍須面對語文教學中的種種困惑（林建平，2006b）。例如，如何進行閱讀教學，如何提高閱讀效率，減少“資源”浪費，幫助學生掌握好閱讀策略，是值得我們研究的問題（何萬貫，2006；李德康，2006）。又如，內地語文課程標準在初小及中小分別提出要以“寫話”、“習作”代替“寫作”（黃潔貞，2005），也值得我們借鏡。

3.4 提高教學識見與能力

為了解小學“成功教師”用普通話教中文的有效策略，有同工進行了一項追蹤研究。研究發現，用普通話教中文是否成功，學生的語言水平似乎並非關鍵，反而教師本身對語文教學的認識，才是更大的挑戰（梁佩雲，2006）。研究小組成員期望，教師分清語文課堂教學重點的優次，確定學生的學習需要，然後努力充實本科知識，讓活潑的教學策略能深化教學。

可見，用普通話教中文，並非是改變教學語言那麼簡單，成敗得失也不在於師生的普通話水平，癥結所在仍是語文教學中的老問題。推行要有規劃，教學要有策略，學習要有方法，PMI 才能達到我們預期的成效。

3.5 按部就班，循序漸進

用普通話教中文，學校須具備各方面的條件：師資隊伍、課程規劃、教材發展、學校語言環境的配合等等（林建平，2006b）。在改革過程中，我們不必要求“一步到位”，須按部就班，循序漸進。可以從部分班別試行，逐年遞增，不斷

總結經驗，積累成果。然後，全級試行，逐年按級遞增。對教學語言，宜採取寬鬆兼容的態度，需要時輔以粵語。推廣普通話教育，並不排斥粵語。實際情況是，兼收並蓄，相得益彰，達到雙贏局面。

四、結語

一項實驗研究結果表明，用普通話教中文，在小學階段，不但是可行的，而且在教學語言的選擇上，優勢十分明顯，是最佳方案，在香港也是勢在必行的（劉筱玲，2005:91）。

今天一小步，明天一大步。只要我們勇敢地走出第一步，積累經驗，早結甜蜜的果子。我深信，從今年9月起，全港半數中小學成功地推行PMI，將造福我們的下一代，蒙受福蔭的是“三語”俱佳的莘莘學子。

參考文獻

- 曹錦明（2002）。〈中國語文科聽說教學的定位與再構思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十四期，頁12-24。
- 曹順祥主編（2005）。《惠僑英文中學教研文集—以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》。香港：惠僑英文中學。
- 何國祥（2004）。〈香港新世紀普通話科與中國語文科合併的模式探究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四期，頁3-7。
- 何萬貫（2002）。〈要重視閱讀策略的教學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十五期，頁8-22。
- 何文勝（中國語文課程指引（小一至小六）諮詢稿及學習單元設計示例評議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二十七期，頁3-12。
- 黃潔貞（2005）。〈寫話課急需納入本港的語文課程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二十九期，頁3-11。
- 李德康（2006）。〈藉“閱讀策略”提高學生的閱讀果效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三十三期，頁16-26。
- 李子建、梁振威、高慕蓮（2005）。《中國語文課程與教學：理論、實踐和研究》。北京：人民教育出版社。
- 李志明（2001）。〈關於用普通話教中文的幾點思考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十期，頁25-29。
- 梁佩雲（2006）。〈以普通話為教學語言的真正挑戰—管窺香港小學語文課堂〉。兩岸四地語文政策國際研討會宣讀論文。香港理工大學。
- 梁振威、李子建（2003）。《香港小學中國語文課程與教學研究》。北京：語文出版社。
- 林建平（1997）。〈漢語拼音直讀法的理論與教學實踐〉。載《集思廣益：邁向二

- 十一世紀的普通話科課程—課程與教學》，頁 185-191。香港：香港教育署課程發展處中文組出版。政府印務局複印。
- 林建平（2000a）。〈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芻議—以全日制小學為例〉。載《新世紀語文教學》（2001），頁 143-150。香港：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課程與教學學系。
- 林建平（2000b）。〈用普通話教中文—師資培訓課程的設置與實施〉。二零零零國際語文教育研討會宣讀論文。香港大學。
- 林建平（2005）。〈從 PMI 教師的角度出發—漢語拼音的教與學〉。“小學中國語文新課程”研討會發言稿。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。
- 林建平（2006a）。〈初小直讀法與拼音教學〉。PMI 教學工作坊發言稿。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。
- 林建平（2006b）。〈下一站，PMI：語文教學的大趨勢〉。未刊稿。
- 劉筱玲（2005）。《香港地區用普通話講授小學中國語文課的實驗與研究》。香港：香港教師中心、小學中國語文教育研究學會。
- 盧興翹（1999）。〈從香港普通話科的特質談到師資培訓工作〉。《基礎教育學報》第八卷第二期，頁 1-11。
- 呂叔湘（1964）。〈關於語文教學問題〉。載《呂叔湘論語文教育》，頁 22-30。鄭州：河南教育出版社。
- 呂叔湘（1978）。〈中小學語文教學問題〉。載《呂叔湘論語文教育》，頁 34-47。鄭州：河南教育出版社。
- 呂叔湘（1985）。〈普通話和書面語的教學〉。載《呂叔湘論語文教育》，頁 88-94。鄭州：河南教育出版社。
- 唐秀玲（1998）。〈香港中小學普通話科課程設計面對的問題〉。《亞太語文教育學報》1 卷 2 期，頁 93-101。
- 唐秀玲、司徒秀薇、莫淑儀、鄺銳強、張壽洪（2001）。〈在傳統改變以前的思考—用普通話教中文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十一期，頁 40-44。
- 田本娜（2000）。〈我對語感和語言規律教學的認識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五期，頁 16-19。
- 王培光（1988）。〈三語兩文環境中的中文科普通話科的分合問題〉。載王培光《語言能力與中文教學》（1995），頁 121-138。北京：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。
- 許耀賜（1997）。〈中學普通話科教學展望〉。載《集思廣益：邁向二十一世紀的普通話科課程》，頁 31-37。香港：香港教育署課程發展處中文組出版。政府印務局複印。
- 葉國洪（2000）。〈語文課程改革的新趨勢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四期，頁 8-10。
- 楊惠元（1996）。《漢語聽力說話教學法》。北京：北京語言文化大學出版社。
- 語文教學編輯小組（2004）。〈金獎的背後—如此推行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〉。《語文教學》雙月刊第二十五期，頁 11-14。
- 張鴻苓（1998）。《中國當代聽說理論與聽說教學》。成都：四川教育出版社。